

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二次）

（招标编号：HWZB-2023-022）

项目所在地区：黑龙江省，黑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62918.40 元，招标人为黑龙江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北安至漠河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中“横二线”珲春至乌兰浩特高速公路（G12）的联络线，贯穿了黑龙江西北部及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地区。本项目五大连池至嫩江段是北漠高速重要组成部分，既是东联蒙古、北通俄罗斯的通道要津，也是黑龙江腹地通往大兴安岭地区及嫩江的重要路段。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近三年（2020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提供网站截图及相关承诺）：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有行贿受贿犯罪记录。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4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集团公司中母公司与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同一公



司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时最多不得超过两家(以购买询价文件的先后顺序为准);

3.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3日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17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4.1 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3年7月13日至2023年7月17日,每日09时00分至16时00分请将下述材料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到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hwxmg1gs@163.com)进行购买询价文件,逾期不予受理,邮件主体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方式,投标单位须打电话进行确认材料是否发送成功,如无电话确认导致未及时看到报名邮件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9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3346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9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3346号)

#### 七、其他

询价采购公告

##### 1、招标条件:

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北漠高速五嫩段工程建设项目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进行国内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二次)。

2.2 项目编号:HWZB-2023-022。

2.3 项目概况:北安至漠河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中“横二线”珲春至乌兰浩特高速公路(G12)的联络线,贯穿了黑龙江西北部及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地区。本项目五大连池至嫩江段是北漠高速重要组成部分,既是东联蒙古、北通俄罗斯的通道要津,也是黑龙江腹地通往大兴安岭地区及嫩江的重要路段。



本项目拟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6 米,全长 92525 公里,投资概算 60.81 亿元。

起点位于五大连池市北,顺接 G1213 北五高速终点,改造 G332 国道,本项目采用双喇叭互通式立交与 G332 相接,路线方案由起点向西北布设,在永远村南侧跨越石龙河,在永发村、永安屯之间跨越讷五公路(X009),而后继续向西北布设,从前进村北侧通过,至育成屯北侧跨越东石底河,路线继续向西北布设,依次途径红五月农场、尖山农场,在九三农垦分局、双山镇西北侧,终点接 G4512 双嫩高速以 T 型枢纽互通相联。

全线共设大、中桥 6584/32 (m/座)、小桥 106/4 (m/座);分离式立交 2025/10 (m/座),通道桥 952/20 (m/座),涵洞 109 道,天桥 28 座,本项目设置 5 处互通立交,服务区 2 处,管理分中心 1 处(与收费站合建)、养护工区 2 处(与收费站合建),匝道收费站 4 处。设置红五月互通连接线 5.80km,红五月涵洞 21 道;尖山互通连接线 3.56km,尖山涵洞 11 道,中桥 47 米/1 座。

沿线途径的主要乡镇有:五大连池市、五大连池风景区、团结镇、红五月农场、尖山农场、九三农垦分局、双山镇。

主要控制点为五大连池市、五大连池风景区、规划北五铁路、团结镇、九三农垦分局、双山镇、富嫩铁路、G4512 双嫩高速。

2.4 招标控制价及资金来源: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962918.40 元,资金来源交通运输部车购税补贴资金及企业自筹。

2.5 招标范围:北漠高速公路五大连池至嫩江段全线各水土流失防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工作。

按照国家水土保持相关的法律法规、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的要求,对全线水土流失防治范围内的各防治分区,通过现场调查、无人机影像分析、遥感动态监测的天地一体化监测方式,全面监测建设过程水土流失状况,分析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防治效果,为工程建设水土保持管理提供依据。本次采购服务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 (1) 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开展项目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 (2) 按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年度报告的编写及报送工作;
- (3) 协助招标人进行工程施工期的水土保持管理工作,提供水土保持工作指导意见,为招标人提供与水土保持相关的咨询服务;
- (4) 协助招标人做好与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 (5) 工程完工后按要求提交监测总结报告,协助招标人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项



2025

(6) 完成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2.6 合同履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止（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

2.7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8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指标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近三年（2020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提供网站截图及相关承诺）：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有行贿受贿犯罪记录。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4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集团公司中母公司与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同一公司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时最多不得超过两家（以购买询价文件的先后顺序为准）；

3.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4、获取询价文件方式、时间及地点

4.1 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每日 09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请将下述材料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到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 ([hwxmglgs@163.com](mailto:hwxmglgs@163.com)) 进行购买询价文件，逾期不予受理，邮件主体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方式，投标单位须打电话进行确认材料是否发送成功，如无电话确认导致未及时看到报名邮件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公告期限：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4.3 询价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递交地点为黑龙江和为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3346 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6、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7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

6.2 开标地点：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3346 号）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8、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北漠高速五大连池至嫩江段项目推进办公室

联系电话：0451-55553989

招 标 人：黑龙江北漠高速五嫩段工程建设项目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 216 号

联系人：王忠明

联系电话：0451-51080053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3346 号

联 系 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13936673032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漠高速五大连池至嫩江段项目推进办公室。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北漠高速五嫩段工程建设项目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 216 号

联 系 人：王忠明

电 话：0451-51080053

电子邮件：/

黑龙江和为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3346 号

联 系 人：徐女士

电 话：13936673032

电子邮件：hwxmgl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女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和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301020118133